江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1批次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（2020年第1号）

在2020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中，涉及我区1批次食品不合格。现将风险控制完成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江津区恒佰购食品超市销售的沃柑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。

食品名称：沃柑，抽样单编号：PJ20000000361330458，检验结论：丙溴磷项目不符合GB2763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量》要求，抽检结论为不合格，该批次沃柑购进日期为：2020年4月11日。

（二）现场检查情况。

2020年5月28日，本局依法向当事人送达了《检验报告》。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对抽检方式方法及检验结果均没有提出异议，未申请复检。购进日期为2020年4月11日的沃柑已全部销售完毕。

（三）召回（立案调查）情况。

重庆市江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当事人予以立案调查。经查，2020年4月11日，该超市购进沃柑5kg，4月26日厦门海关技术中心抽样购买2.79kg，剩余2.21kg沃柑全部销售。销售时未记录购买者信息，销售的2.21kg沃柑无法召回。

（四）其他风险控制措施。

要求当事人：建立完善的农产品的追溯措施；严格进货查验制度，向进货商索取产品相关资质材料；店内加强快检人员技术培训和加大日常快检检测批次。

本局后续将加强对该店的日常监管力度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 重庆市江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 2020年7月14日